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聯絡人：邱珮綾  
電話：037-558559  
傳真：  
電子郵件：linda1004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通霄鎮通霄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1758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75821\_113E1276973-01.png、0175821\_113E1276974-01.pdf、  
0175821\_113E1276975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法務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「第16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之2式競賽活動要點及海報1份，請貴校惠予協助宣導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13年8月14日法資決字第113115083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，係法務部與教育部自97年起共同舉辦之競賽活動，目的為宣導全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善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，建立知法守法的觀念，以及期許全國國中及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）教師發揮創意將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資源融入教學之競賽活動，本屆2式競賽活動內容如下：

(一)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：

- 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



一、二、三年級)學生(分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)。

2、活動方式：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兩階段競賽。

3、網路初賽：自113年8月16日起至113年10月25日止。

(二)創意教學競賽：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)教師(含兼任教師、代理(課)教師、實習教師及教官)(分國中組及高中職組)。

2、活動方式：運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融入法治教育相關議題進行教案設計，本屆教案甄選之主題如下：

(1)人權法治與性別平等議題。

(2)重大修法議題。

(3)資訊與網路安全議題。

(4)其他與法治教育相關議題。

3、報名期間：自113年8月16日起至113年10月8日止。

(三)請貴校於活動期間內，利用機關網站或跑馬燈協助活動宣導，相關活動文宣及網站連結圖示，請逕至「第16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網站」(網址<https://compete.law.moj.gov.tw/>)之「下載與宣導」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(110)、本縣國民中學(30)、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